

述职不是走过场 感觉如同上考场

山东省属国企“一把手”现场述职接受问询，这在全国尚属首创



山东高速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邹庆忠接受问询。

□生活日报首席记者 段婷婷 王健

“近年来优秀经营管理和技术骨干流失严重,什么原因导致的?下一步有何具体打算?”“投资项目‘弱散小’,甚至进入到多个非主业领域,形不成拳头业务,如何解决?”……8月11日-12日,山东省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在济南启动国企改革述职和问询工作。现场省直相关部门负责人、部分省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国企改革研究人员等听取了第一批共9位省属企业董事长的述职,并现场抛出“呛人”问题。事先调研、保密命题、现场开题,企业“一把手”当场作答,评分团现场打分。



8月11日-12日9家省属国企“一把手”现场述职问询。

现场开题、犀利追问、120人打分

8月11日-12日,山东黄金、山东国投、山东能源、鲁商集团、山东高速、山钢集团、齐鲁交通、华鲁集团、兖矿集团9户省属企业“一把手”现场述职,并接受问询。这在全国尚属首创。据悉,今年年内,省属企业就将实现述职与问询全覆盖。

参加“考试”的企业董事长

必须在18—20分钟内完成述职,否则考核成绩自动降级。然后,现场从信封中开题作答,共6到8题。这些题目均是经过事先调研、保密命题,由领导小组审定,均是针对企业情况的犀利话题。除此以外,现场国资委负责人以及专家代表还会对企业董事长直指问题、犀利追问。

更有创新意义的是,为前来“参考”国企打分的,既有我省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还有来自于各个述职问询企业的员工,同时还邀请了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组成近120人的打分团,共同打分,共议国企改革成果和问题,体现了更广泛的参与度和更公平的评价体系。

董事长现场立下“军令状”

在山钢提到混改问题时,省国资委主任张斌直接“插话”：“能不能干?不能干就退出试点。”山钢董事长侯军则以“完不成任务,唯我是问”立下“军令状”。

针对山东国投产权层级达到8级的问题,领导小组向山东国投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李广庆提问。“管理层级的问题是集团领导层最头疼的问题之一。”李广庆解释了子公司重组

整中存在的困难。张斌说,“国有企业压缩层级工作还需加速进行,国投需要勇于承担责任。”山东省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省长凌文也表示,“互通的产业要整合在一起,不需要过多的层级,如果还有,就必须改革。”

在对山东高速的问询中,提到山东高速亏损及资不抵债企业集中于高速公路及房地产企业。山东高速集团党委书记、

董事长邹庆忠解释,高速公路项目投资周期长、见效慢,通常有10年亏损周期。不过对于房地产项目,邹庆忠直言存在投资时盲目乐观等问题。“亏损的房地产领域亏损面、亏损额比较大,有没有退出打算?什么时间退出?如何清理?”张斌抛出了三连问。对此,山东高速相关负责人介绍,已经制定了计划,包括尽快要求撤出,限制拿地等。

将对暴露问题“咬着不放”

“当前国企改革到了深水攻坚期,我们考虑通过这种形式,进一步把压力向下压实,让企业真正感受到不改革没有出路,也没有退路,必须改。”张斌介绍。

张斌说,通过这次述职问询暴露了一些问题,首先就是主业不聚焦,很多企业投资分散化,跨界跨界比较多,出现了乱投情况,下一步将推动必须三年内对非主业绩效甚至亏损的一些资产实施资本退出,“没有二话必须退”!

其次,僵尸企业亏损期治理不到位,企业面临一些实实在在的问题,比如人员分流,资产处置等。“这些都不是问题,关键是我们要有保障政策。”张斌说,政策敢不敢给,这还要思想解放到位,这是问题的关键。

张斌介绍,“针对述职问询发现的问题,结合过去省委巡视审计监督,以及内部综合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我们会咬着不放,进一步要求企业制定整改措施,推动问题的解决。”

“从这两天的情况来看,企业感受到了压力,感受到了辣味。”张斌介绍,下一步将推动企业董事长述职问询形式成为常态化。

省城拟扩大租赁住房补贴保障范围

新就业无房职工及城镇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拟纳入其中

□生活日报记者 李震

生活日报8月12日讯 12日,记者从济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获悉,《关于进一步推进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现已公开征求社会各界意见。《通知》中提到,将就业无房职工及城镇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两类人员纳入租赁住房补贴保障范围,租赁住房补贴办理流程也将得到优化。社会各界可在8月19日之前通过电子邮件(jnfgjzbc@jn.shandong.cn)的方式反馈意见。

租赁住房补贴保障范围拟将扩大

完善租赁住房补贴保障工作是健全“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住房制度的具体举措。根据《通知》,济南拟将扩大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住房补贴保障范围,在进一步提高符合条件的特困人员、城市低保、城市低收入

人、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租赁住房补贴保障标准的基础上,将新就业无房职工及城镇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纳入租赁住房补贴保障范围,并根据不同类别的保障对象需求确定保障标准。

租赁住房补贴办理流程也将得到优化。《通知》中称,将租赁住房补贴核准权力下放至各区住建部门,城市户籍中低收入家庭租赁住房补贴的申请受理及初审由各街道办事处负责;新就业职工及外来务工人员家庭租赁住房补贴的申请受理及初审由各用人单位负责。

该《通知》适用于济南市历下区、市中区、槐荫区、天桥区、历城区、长清区、章丘区、济阳区、莱芜区、钢城区及济南高新区管委会、市南部山区管委会、济南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管委会代管区域。平阴县、商河县可参照该通知要求,自行确定补贴保障政策,做好租赁住房补贴发放工作。

补贴面积不超过60平方米

《通知》明确了济南市城市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职工、稳定就业外来务工人员三类人群的租赁住房补贴保障有关标准及办理流程。

以城市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租赁住房补贴保障为例,补贴保障面积为家庭成员1人30平方米;2人45平方米;3人及以上60平方米;补贴发放标准实行梯度补贴,特困及低保家庭29元/月/平方米;低收入家庭23元/月/平方米;中等偏下收入家庭17元/月/平方米。

制定新就业职工的租赁补贴保障标准可以进一步优化人才发展和创新创业环境,提升济南市城市竞争力,吸引更多高校毕业生在济就业。《通知》中明确了新就业职工租赁住房补贴保障的补贴标准,符合条件的新就业职工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500元,本科

学历增加至每人每月700元。此外,具有全日制硕士及博士学历或学位的,补贴标准参照济南企业新引进研究生租房和生活补贴标准执行。补贴发放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最短不低于3个月,且符合条件的新就业职工只能享受一期。

稳定就业外来务工人员申请租赁住房补贴的补贴保障面积与城市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相同。补贴标准方面,符合城市户籍低收入认定标准的,租赁补贴标准23元/月/平方米;符合城市户籍中等偏下收入认定标准的,标准为17元/月/平方米。

弄虚作假申请将被惩戒

今年2月份,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对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工作指导意见征求意见,明确住房保障主管部门要及时与保障对象签订住房租赁补贴协议,明确补贴标准、发放期限、停

发事项及违约责任等事项。其中提到,对不再符合保障条件的,应及时终止住房租赁补贴发放。对以不正当手段骗取、套取住房租赁补贴的,计入个人诚信记录,5年内不得受理其住房保障申请,同时将相关信息推送到诚信体系平台,实施联合惩戒。

根据《通知》,市住房保障管理部门每年度按照在保家庭20%的比例,对街道办事处、区或功能区管委会住建部门租赁住房补贴资格核准情况进行抽查。复核或抽查中,发现申请家庭隐瞒本人情况提供虚假材料等以不正当手段骗取租赁住房补贴的,市住房保障管理部门责成相关区或功能区住建部门取消其住房保障资格,终止发放租赁住房补贴,依法依规追回发放补贴,5年内不得再次申请住房保障。对于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申请家庭及用人单位,将相关信息推动到信用中国(山东)等诚信体系平台,实施联合惩戒。